

城市規劃委員會及其轄下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

處理大埔區規劃申請的進度報告

(2024年1月1日至2月29日)

(一) 已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/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考慮的規劃申請

申請編號		地點	擬議用途	城市規劃委員會/ 會/鄉郊及新市鎮 規劃小組委員會 會議日期	城市規劃委員會/ 鄉郊及新市鎮規 劃小組委員會 的決定
(甲)	<u>根據條例第16條的規劃申請</u>				
(1)	A/NE-KLH/633	大埔元嶺第9約地段第645號餘段(部分)	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)及電動車充電站(為期三年)	12.1.2024	同意由申請人提出延期審議的要求
(2)	A/NE-KLH/637	大埔第7約地段第42號(部分)	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)連附屬電動車充電設施及私人發展計劃的公用設施裝置(太陽能光伏系統)(為期五年)	12.1.2024	同意由申請人提出延期審議的要求
(3)	A/NE-KLH/638	大埔元嶺村第9約地段第346號E分段及第428號A分段第8小分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2.1.2024	批准
(4)	A/NE-LT/762	大埔林村麻布尾村第8約地段第623號餘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2.1.2024	拒絕
(5)	A/NE-TK/782	大埔汀角第17約多個地段	臨時燒烤場及附屬停車場(為期三年)	12.1.2024	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,為期三年
(6)	A/NE-TK/783	大埔汀角第17約及第29約多個地段	臨時燒烤場及附屬停車場(為期三年)	12.1.2024	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,為期三年
申請編號		地點	擬議用途	城市規劃委員 會/鄉郊及新市鎮	城市規劃委員會/ 鄉郊及新市鎮規

			規劃小組委員會 會議日期	劃小組委員會 的決定
(7)	A/NE-LT/763	大埔林村新屋排第19約地段第338號A分段第1小分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26.1.2024 批准
(8)	A/NE-SLT/5	大埔沙羅洞第31約近張屋的政府土地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(電訊管道及電纜),以及進行相關的挖土工程	26.1.2024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准
(9)	A/NE-TK/778	大埔汀角第17約地段第552號(部分)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(休閒農場)(為期三年)	26.1.2024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,為期三年
(10)	A/NE-TK/789	大埔龍尾第28約地段第210號(部分)、第211號(部分)及第213號餘段(部分)	臨時食肆(餐廳戶外座位區)(為期三年)	26.1.2024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,為期三年
(11)	A/NE-TK/790	大埔汀角第17約地段第256號A分段第3小分段及第256號A分段餘段	臨時私人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)(為期三年)	26.1.2024 拒絕
(12)	A/NE-KLH/636	大埔第7約地段第942號(部分)	擬議為無家狗隻而設的臨時動物寄養所(為期五年),以及進行填土工程	16.2.2024 同意由申請人提出延期審議的要求
(13)	A/NE-TK/791	大埔汀角第29約地段第1429號(部分)汀角216B號地下	擬議臨時食肆(為期三年)	16.2.2024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,為期三年
(乙) 根據條例第17條覆核的規劃申請				
(14)	A/NE-KLH/623	大埔圍頭第7約地段第975號A分段餘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9.1.2024 拒絕

(二) 尚待城市規劃委員會/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處理的規劃申請

申請編號	地點	擬議用途	暫定會議日期	
(甲)	<u>根據條例第12A條的修訂圖則申請</u>			
(1)	Y/TP/38	大埔鳳園大埔市地段第183號A分段第1小分段(部分)及第183號A分段第2小分段(部分)、丈量約份第11約多幅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綜合發展區(1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13」地帶及修訂一幅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用地的建築物高度限制,由 2 層改為 8 層	5. 4. 2024
(乙)	<u>根據條例第16條的規劃申請</u>			
(2)	A/NE-KLH/639	大埔圍頭村丈量約份第7約地段第1005號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(太陽能光伏系統)	15. 3. 2024
(3)	A/NE-LT/764	大埔林村寨凹村丈量約份第10約地段第408號B分段第2小分段、第408號B分段第3小分段、第408號B分段第4小分段、第408號B分段第5小分段及第408號B分段餘段(部分)	臨時私人停車場(私家車及輕型貨車)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(為期三年)	1. 3. 2024
(4)	A/NE-LT/765	大埔林村沙壩丈量約份第8約地段第567號D分段及第573號G分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5. 3. 2024
(5)	A/NE-SSH/153	大埔十四鄉丈量約份第209約地段第449號F分段、第449號餘段、第450號餘段(部分)、第450號B分段(部分)、第464號、第465號(部分)、第466號A分段(部分)、第466號B分段第1小分段、第467號、第524號(部分)及第528號(部分)	臨時私人停車場(私家車及輕型貨車)(為期三年)	15. 3. 2024
(6)	A/NE-SSH/154	大埔十四鄉企嶺下新圍丈量約份第209約地段第462號	臨時私人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)(為期三年)	15. 3. 2024
(7)	A/NE-TK/785	大埔汀角丈量約份第17約多個地段	擬議臨時食肆及燒烤場連附屬設施(為期三年)	15. 3. 2024
(8)	A/NE-TK/792	大埔龍尾鄰近丈量約份第28約地段第840號的政府土地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5. 3. 2024
(9)	A/NE-TK/793	大埔龍尾丈量約份第28約地段第391號A分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—小型屋宇)	15. 3. 2024

申請編號		地點	擬議用途	暫定會議日期
(10)	A/NE-TK/794	大埔汀角丈量約份第23約的政府土地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（高壓配電箱）以及填土及挖土工程	5. 4. 2024
(11)	A/NE-TK/795	大埔龍尾丈量約份第28約地段第214號A分段第1小分段（部分）、第214號B分段第1小分段（部分）及第214號A分段餘段（部分）	臨時食肆（餐廳戶外座位區）（為期三年）	5. 4. 2024
(12)	A/TP/692	大埔下黃宜坳丈量約份第32約地段第353號餘段（部分）及第361號	擬議屋宇（新界豁免管制屋宇）	1. 3. 2024
(13)	A/TP/693	大埔舊墟遊樂場，鄰近安浩里的政府土地（部分）	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（雨水蓄洪設施）	15. 3. 2024
(丙)	<u>根據條例第17條覆核的規劃申請</u>			
(14)	A/NE-TK/772	大埔汀角第17約地段第1343號B分段第1小分段（部分）、第1343號B分段餘段、第1346號B分段第1小分段（部分）、第1346號B分段餘段、第1347號A分段（部分）、第1347號餘段、第1349號、第1350號、第1351號餘段、第1352號A分段、第1355號餘段、第1356號餘段及第1361號餘段（部分）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食肆連附屬設施（為期五年）	8. 3. 2024

規劃署

沙田、大埔及北區規劃處

2024年3月